河南省劳动保障监察执法文书格 式 文 本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2016年10月

一、 填写说明(9	1)
二、目 录	
(一) 案卷封皮(13)
(二) 卷内目录(14	.)
(三) 劳动保障监察行政执法委托书(15	()
(四) 举报登记表(16	;)
(五)举报材料(17	')
(六)投诉登记表(18	;)
(七)投诉材料(19)
(八)送达地址确认书(20)
(九)劳动保障监察接收回执(21)
(十)劳动保障监察受理通知书(22	;)
(十一)劳动保障监察不予受理决定书(23	(
(十二)劳动保障监察案件指定管辖函(24	.)
(十三)指定管辖案件涉案物品清单(25	()
(十四)立案审批表(26	;)
(十五)回避申请书(27	')
(十六)同意回避申请决定通知书(28	;)
(十七)驳回回避申请决定通知书(29)
(十八)回避申请复核决定通知书(30)
(十九)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笔录(31)
(二十)现场检查笔录(33	(

(二十一)劳动保障监察调查检查记录	(35)
(二十二)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通知书	(37)
(二十三)劳动保障监察先行登记保存证据审批表	(38)
(二十四)劳动保障监察证据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	(39)
(二十五) 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清单	(40)
(二十六)劳动保障监察先行登记保存证据处理审批表	(41)
(二十七)劳动保障监察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处理通知书	(42)
(二十八)劳动保障监察审计事项审批表	(43)
(二十九)劳动保障监察审计通知书	(44)
(三十)劳动保障监察审计委托书	(45)
(三十一)劳动保障监察鉴定委托书	(46)
(三十二)劳动保障监察委托鉴定审批表	(47)
(三十三)跨地区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委托协查函	(48)
(三十四)跨地区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委托协查函回函	(49)
(三十五)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协查函	(50)
(三十六)劳动保障监察中止案件审批表	(51)
(三十七)劳动保障监察案件中止申请书	(52)
(三十八)劳动保障监察中止案件恢复审批表	(53)
(三十九)劳动保障监察延期案件审批表	(54)
(四十)劳动保障监察撤销案件审批表	(55)
(四十一)劳动保障监察案件撤销立案告知书	(56)
(四十二)劳动保障监察案件移送函	(57)
(四十三)劳动保障监察欠薪案件移送函	(58)

(四十四)劳动保障监察移送案件涉案物品清单	(59)
(四十五)行政指导意见书(依职权实施)	(60)
(四十六)行政指导意见书(依申请实施)	(61)
(四十七)行政指导登记簿	(62)
(四十八)劳动保障监察行政约谈通知书	(63)
(四十九)劳动保障监察行政约谈记录	(64)
(五十) 劳动保障监察重大行政指导审批表	(65)
(五十一)重大行政指导评估报告	(66)
(五十二)劳动保障监察重大行政案件回访表	(68)
(五十三)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	(69)
(五十四)案件调查终结报告	(70)
(五十五)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	(71)
(五十六)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72)
(五十七)行政处理(处罚)事先告知(听证)审批表	(73)
(五十八)陈述申辩笔录	(74)
(五十九)陈述(申辩)情况审核表	(76)
(六十) 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	(77)
(六十一)行政处罚听证申请书	(78)
(六十二)行政处罚听证通知书	(79)
(六十三)行政处罚听证笔录	(81)
(六十四)行政处罚听证报告	(83)
(六十五)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人对复杂、	重大行政
处罚集体讨论记录	(85)

(六十六)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处理(处罚)决定审批表	(86)
(六十七)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处理(处罚) 决定审批表	(未提出陈
述、申辩意见或听证要求)	(87)
(六十八)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88)
(六十九)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决定书	(89)
(七十)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决定书	(90)
(七十一)劳动保障监察送达回证	(92)
(七十二)涉嫌犯罪案件移送审批表	(93)
(七十三)涉嫌犯罪案件移送书	(94)
(七十四)涉嫌犯罪案件移送书(回执)	(95)
(七十五)涉嫌犯罪案件涉案物品清单	(96)
(七十六)劳动保障监察纠正行政处罚(处理)决定通知书	÷(97)
(七十七)延期(分期)缴纳罚款审批表	(98)
(七十八)劳动保障监察催告审批表	(99)
(七十九)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100)
划拨欠缴社会保险费申请书(附样)	(101)
(八十)划拨欠缴社会保险费决定书	(102)
(八十一)协助划拨欠缴社会保险费通知书	(103)
(八十二)行政强制执行及相关事项内部审批表	(104)
(八十三)行政强制执行现场笔录	(105)
(八十四)中止强制执行决定书	(107)
(八十五)执行协议	(108)
(八十六)恢复强制执行决定书	(109)

(八十七)终结强制执行决定书	(110)
(八十八)催告书	(111)
(八十九)强制执行申请书	(112)
(九十)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审批表	(113)
(九十一)劳动保障监察案件结案报告	(114)
(九十二)劳动保障监察结案审批表	(115)
(九十三)劳动保障监察有关事项审批表	(116)
(九十四)劳动保障监察文书附页	(117)
(九十五)备考表	(118)

填写说明

一、文书的制作应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要求,做到 格式统一、内容完整、准确、表述清楚、规范。

文书中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的名称应填写机关全称。

二、制作文书时,可以采取手写或者打印方式填写。手写文书 应当使用黑色或者蓝黑色钢笔、签字笔填写,做到字迹清楚、文字 规范、卷面整洁。使用打印方式填写时,应当删除格式文书中的下 划线及说明部分。需要签名的,应当手写。

文书设定的栏目应当逐项填写,不得遗漏和随意修改;不需要填写的栏目或者空白处,应当用斜线划去;有选择项的应当将非选择项用斜线划去。

三、印制文书纸张 A4 型纸,页边距上下 2.54 厘米,左右 1.91 厘米。所有字体的颜色为黑色。执法机关全称字体为黑体二号,标题字体为黑体二号;文书编号字体为仿宋体小四号;正文、文号字体为仿宋体四号;表格视内容多少可适当调减字号。

四、文书中除编号、数量等必须使用阿拉伯数字的内容外,应当使用规范汉字。

五、文书中不得出现错别字。出现书写错误需要对文书进行修改的,应当由相关当事人签名确认并在改动处按捺指印。

六、对外文书应当按照规定编制文号。文号的形式为:地区简称十人社十执法类别十文书简称十字十〔年份〕十第十序号,如豫

人社监察罚决字〔2016〕第 001 号。文书本身设定编号的,应在文书标注的"编号:"后印制编号,编号形式为年份十序号,如:"2016001"。

七、文书中"案由"是指案件的性质,即法律条文所规定的违法行为的名称,是对该种违法行为本质特征的高度概括。案件调查终结前,在违法行为性质的表述前应当加"涉嫌"二字。

文书中"案件名称"基本结构为:"当事人名称十案由十案"。

八、文书中的"当事人"是行政相对人,包括自然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应当根据案件具体情况准确填写当事人,并且前后一致。

(一) 当事人是自然人的,应当填写身份证或户口薄上的姓名, 地址应填写工作单位地址或家庭住址。

其中,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个人合伙比照自然人,当事人为营业执照上标示的经营者个人(个人合伙的以全体合伙人为当事人),有字号的,应当在文书中经营者姓名后注明,如"××,××店经营者"。如果营业执照上登记的业主与实际经营者不一致的,应以业主和实际经营者为共同当事人,如"××,×××店经营者,××,×××店实际经营者。"

(二)法人是指依法登记领取法人营业执照的组织。其中,法 人非依法设立的分支机构,或者虽依法设立但没有领取营业执照的 分支机构,以设立该分支机构的法人为当事人。

其他组织是指合法成立、有一定的组织机构和财产,但又不具备法人资格的组织。具体类型包括依法登记领取营业执照的私营独资企业、合伙组织;依法登记领取营业执照的合伙型联营企业;依—10—

法登记领取营业执照的合伙型联营企业;依法登记领取我国营业执 照的中外合作经营企业、外资企业;经民政部门核准登记领取社会 团体登记证的社会团体;法人依法设立并领取营业执照的分支机构; 中国人民银行、各专业银行设在各地的分支机构;中国人民保险公 司设在各地的分支机构;经核准登记领取营业执照的乡镇、街道、 村办企业;符合该条规定条件的其他组织。

当事人是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填写与营业执照或其他相 应登记证书信息一致的名称、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和地址。

九、文书中的日期应当具体到年、月、日,时间应当具体到时、分,地点应当具体到市、县(市、区)、街道(乡镇)、小区(村) 名称、楼号、楼层及房号等。

十、文书中需要引用法律、法规、规章的,应当使用全称并具体到条、款、项、目。

十一、笔录类文书应当场交当事人阅读或者向当事人宣读,并由当事人核对后逐页签名确认。当事人拒绝签名或者拒不到场的,应当在笔录中注明,并由两名执法人员签名。

记录有遗漏或者有差错的,可以补充或者修改,并由当事人在 改动处签名并按捺指印予以确认。

十二、文书首页不够填写时,可以添加附页并注明页码,由执法人员和当事人逐页签名,并标注日期。

十三、文书中的负责人意见应当表述明确、没有歧义。有不同意见的,应当注明理由。

十四、各级劳动保障监察机构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

委托唯一的行政执法机构。

十五、对外送达的文书应当以行政机关的名义作出,并加盖行政机关印章,不得使用单位内设机构的印章。加盖印章应当清晰端正。

对外送达的文书不超过两页的正反打印, 尾页加盖行政机关印章。超过两页的应单面打印, 尾页加盖行政机关印章并加盖骑缝章。

十六、送达当事人文书应当使用送达回证,文书中设有签收栏的,可以不使用送达回证。

十七、根据不同的案情需要, 使用文书。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案卷 人社监察案字〔 〕第 案件名称 处理结果 主办监察员 监察员 监察员 监察员 立案时间 结案时间 办案单位 立卷人 归档时间 归档号 本卷共_________页 保存期限

全宗号	目录号	案卷号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监制

卷 内 目 录

序号	材 料 名 称	页 数	卷内页码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行政执法委托书

委	托	人:_		((人力	资源	和社	会货	民障 行	<u> </u>	部门	<u>全称</u>	<u>()</u>
法定	代表	人:			职	务:							_
地		址:											
受委	托人	. :					(劳	动保	是障监	在察村	孔构:	全称)
法定	代表	人:			职	务:							
地		址:											
	根据	台《劳	动保障监察	《条例》	第四	4条规	定,	我力	丁(,	局)	委托	经组	扁
制部	门_					(扎	と准う	文件:	名及	文号	· <u>)</u> 拙	往往	工文
立的				(劳动	分保障	重监察	机构	1全元	<u>你)</u>	以我	厅((局)	
名义	, 在	属于	我厅(局)	劳动保	是障监	[察管	辖范	瓦围口	内,	行使	劳动	7保障	章
监察	行政	执法	权,并接受	我厅(局)	的监	督;	由此	上产生	医的注	去律	后果	,
由我	厅(局) >	承担。本委持	毛书有刻	效期目	i i i	_年_	月		日起	至_	\$	手
)	₹ <u></u>	日止	,受委托人不	7.得再将	子委 扫	上事项	再委	托。					
;	委托	人法定	'代表人:		Ą	受委托	人法	定代	表人:				
(人)	力资源	和社会	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劳动)	保障」	监察机	上构印	章)		
		在	目 日				ź	E	月	FI			

举报登记表

	姓名		性 别		工作 (职	单位 业)					
举报人	电话		举报时间	年	三 月	日	举报	方式			
情况	身份证件		号码				1	'			
	地址		,								
被举报	名称				地址						
人情况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职务				电话				
记录人			记录时	间							
□用人单位位位位位位位位位位位位位位位位位位的位位的位约也经常地方。	定内部劳动保持 守禁止使用童 守工作时间和付劳动者工资 构、职业技能	些方面存在违反 章规定制情况□F 在想规定的情况定情 从息休假规工工情 知执机构和 证 证 证 证 证 证 证 证 证 证 证 证 证 证 的 信 说 定 的 信 说 定 的 信 说 定 的 有 是 的 有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的	□用人单位 用人单位選 况 □用人 标准情况□ 技能考核□	立与劳 建守职 单位参 □劳务》	动者订工和未成 工和各项 成遣单位 它: 1.	立劳动 成年人 [社会货 位遵守	合同情》 工特殊身 保险和缴 劳务派主	兄 劳动保打 纳社会 遣法律》	炉规定的 保险费 法规的情	情况 情况 	
举报 内容 摘要											
举报 要 摘要											
证据材料	(可附件)										
举报人 签 名				签	名:				年	月	日
接察见意				签	名;				年	月	日
监察机构 负责人意见				签	名:				年	月	日
备注											

举报材料

举报时间:年月	_日时	分
被举报单位名称(全称):		
被举报单位地址:		
被举报单位负责人:		
举报人姓名:	电话:	:
住址:	_身份证号码:	:
举报内容:		

第 页 共 页

投诉登记表

	姓名	性别	工作单位(职业)				
投诉人	电话	投诉 时间	年月日	投诉方式			
情况	身份证件 类 类	号码		,			
	地址	·					
被投诉	名称		地址				
人情况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职务		电话			
记录人	'	记录时	间				
□投诉人认为□用人单位集□用人单位集□用人单位集□	可被投诉人在哪些 可定内部劳动保障 可劳动者订立劳动 有实体。	些方面有在违反劳 有在违人方面有有度情况。 有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一个,是	保障法律、法规	或者规章的行	为: ((打√)	
□用人单位選□用人单位選□用人单位選	是寸祭止使用里」 皇守职工和未成年 拿守工作时间和依	L规定的信况 F人工特殊劳动保护 k 息休假规定情况	规定的情况				
□用人单位多 □用人单位多	≈加各项社会保险 元付劳动者工资系	下次,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於	情况 情况				
□劳务派遣自□职业介绍机	单位遵守劳务派进 1.构、职业技能 1.农产关职业会组	豊法律法规的情况 培训机构和职业技能 2、 即业技能控制和					
金足机构造技能考核鉴	注	3、职业技能培训和					
投诉 内容 摘要							
投诉 要 摘要							
证据 材料	(可附件)						
投诉人 签 名					年	月	日
接察员					年	月	日
监察机构					ı		
负责人意见					年	月	日
备 注							

投诉材料

投诉时间:年月_		
被投诉单位名称(全称):		
被投诉单位地址:		
	电话:	
投诉人姓名:	电话:	
住址:	身份证号码:	
投诉内容及请求事项:		

第 页 共 页

送达地址确认书

当事人填写 送达书的告现 事	表所列名 2. 当年 2. 当年 4. 当年 5. 当年 5. 当年 6. 当年 6	巨绝提供送达地址的,自然人以其户籍登记中的住所地或达地址;法人或者其它组织以其工商登记或者其他依法登所地为送达地址。 人提供的送达地址不准确、拒不提供送达地址、送达地址一知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当事人本人或其指定的代理人拒绝文书无法送达或未及时送达,当事人将自行承担由此可能
	当事人	
当事人提供的	送达地址	
送达地址	电 话	
	其它联系方式	邮政编码
	指定代收人	
当事人提供的 指定代收人的	送达地址	
送达地址	电 话	
	其它联系方式	邮政编码
当事人对送达 地址的确认		(听明白)了劳动保障监察机构送达地址确认书的告知事的上诉送达地址准确、有效。 当事人签名(盖章或捺印): 年月日
备注		
劳动保障监察机	几构工作人员签名	í:
	注内容。当事人 告知。	真写本表前,应当仔细阅读表中第一栏内的告知事项及备阅读有困难的,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工作人员应当向其口头
备注	能书写又无代理	的送达地址应当由当事人自己或其代理人填写。当事人不 是人的,可以口述后由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工作人员代为填 上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工作人员宣读无误后由当事人签名或
		及其指定代收人的电话号码应当包括办公电话、住宅电话、
		巨绝提供自己的送达地址或当事人要求对本确认书的内容 栏内注明。

劳动保障监察接收回执(存根)

_	人社监察收	执字〔 〕第 号
	:	
因(案件名称)		年月日,
送交我厅(局)以下书面资料	:	
名 称	页码 (数量)	备 注
劳动保障监察员:		
送交单位:		
		年 月 日
(加盖劳	动保障监察机构骑缝章)	
## ≠ # / □ [[客	2000年 1000年	+
方 4月本門	章监察接收回执	11
	人社监察收	.执字〔 〕第 号
·	•	·
 因 <u>(</u> 案件名称)	· 一案, 你 (单位) 于	年 月 日,
送交我厅(局)以下书面资料	·	
名 称	页码	 备 注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地址:		电话 :
劳动保障监察员: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受理通知书

_	人社监察受通字 ()第 号
	:
我厅(局)于年月	日接到你关于
	内举报(投诉)。根据《关于实施〈劳
动保障监察条例〉若干规定》第十	一八条规定,经审查,你的举报(投
诉)符合劳动保障监察受理条件,	决定予以受理。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印章)
	年 月 日
本通知书已于年月	日时分收到。
签收人或盖章:	联系电话: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不予受理决定书

	人社监察不受决字()第 号
 我厅(局)于年	: 月日接到你关于
动保障监察条例〉若干规定》:	
诉)不符合劳动保障监察受理会	条件,决定不予受理。理由与依据如下:
	,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 一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 或
	下政复议,或者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 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指定管辖函

人社监察指	函字()第	号
:			
对(案件名称)		一案,经确	开究,
本机关依照《河南省劳动保障监察条例》第九	条第三款	次之规定,	,现将
该案指定你机关管辖, 该案有关证据材料及涉	案物品	(见指定	管辖
案件涉案物品清单)随函一并移交。			

附件: 1. 案件有关材料 件 页

- (1)
- (2)
 - 2. 指定管辖案件涉案物品清单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指定管辖案件涉案物品清单

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序号	名称	数量	规格	型号	形态	备	注
	(签章): _						
妾收人	职务		电话:			年	月
劳动保障	监察员:	执	法证号				
劳动保障	监察员:	执	法证号			年	月

立案审批表

5	案件	口日常主	巡视机	佥查□	书面标	材料审查	受理	1				
7	来源	□举报	<u></u>	2 诉	□其	它	时间]				
		姓名				性别			年龄			
	公民	电话					学位 R业)					
当		地址										
事人		身份证	号									
	法人	名称										
	或者	地址										
	其他	法定代	表人	(负:	责人)			职务				
	组织	联系目	包话									
案	由											
案	件											
	本											
情	光											
立	案					承 办	主办出	监察员:				
依						监察员 见	协办出	监察员:				
									年	_	月	日
	4分											
1	负责					审核	人:		年	-	月	日
监多	察机											
	负责											
	审批					hl.	1		<i>_</i>		П	Н
意	见					审批	人:		年	-	月	日
备	注											

回避申请书

案作	牛名称									
		姓名			性别		年	龄		
申	公民	电话			工作的(职)	单位 上)				
请人		地址					'			
人基本情况		身份证	号							
	法或其	名称								
		地址								
		法定代	表人	(负责人)			职务			
	组织	联系电	话							
	申请事	项及理目	J:							
	此致(人力资源	原和社	会保障行政	汝部门)					
					申请人	\: _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同意回避申请决定通知书

				/	人社监	察同避	决字()第	号
申订	青 人:								
联系	方式:								
被申	请人:								
工作	单位及	职务:							
	申请人			于	年	月	日以		
为由	提出要	求办理_	(案件	名称)				
一案	的					(被申	7请人) 回]避的申	请。
经审	查,符	合《劳	动保障	章监察	条例》	第十六	条第二款	7、《关于	-实
施〈	劳动保	障监察	条例〉	若干热	规定》	第二十三	三条规定	的情形,	同
意申	请人的	回避申-	请。						
	娃ル涌	生日							

特此迪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驳回回避申请决定通知书

		_人社监察驳	避决字()第号
申请人:				
住 址:				
被申请人:				
工作单位及	、职务:			
你(单	1位)于年	_月日以	·	为
由提出要求	大办理		(案件名和	<u>弥)</u> 一案的
	(被申请人	<u>)</u> 回避的申请	f。经审查 ,	不符合《劳
动保障监察	区条例》第十六条第	二款、《关于	实施〈劳动仏	呆障监察条
例〉若干规	1定》第二十三条规	定的情形,	央定驳回申请	 青人的回避
申请。				
.11. 11 \7	. ,			

特此通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回避申请复核决定通知书

			人社监察	避复决字〔)穿	号
申请	复核人:_					
住	址:					
被申	请人:					
工作	单位及职务	·:				
	你(单位)	因	(事实证	据和依据》	对我厅	广(局)
在		(案件名称)	_一案处理与	中作出的	人社	监驳避
通 (〕第	号《驳回回避	连申请决定通	通知书》 不是	报,要对	え复核。
根据	《劳动保障	5 监察条例》第	十六条第二	-款、《关于	实施〈	劳动保
障监	[察条例》	若干规定》	第二十三	条规定,	经复档	亥,决
定		o				
	特此通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笔录(首页)

笔录	起止时间:	:	年月	日	时	分至	时	_分
笔录	地点:							
被调	查询问人类	姓名: _		性别: _	年	龄:	民族:	
身份	证件种类	:		号码:_				
工作	单位:				职务	~(业):		
地址	:				联系	电话:_		
询问	监察员姓名	名:		行	政执法	证号:		
记录	人姓名:_		于政执法 [;]	证号: (证	2录人不	是执法	人员的,	不填)
其他	参加人员:			行	政执法·	证号: _		
笔录	内容:							
	我们是		劳动保	障监察员	, 姓名			,
劳动	保障监察	证号分别]为				, 这是	是我们
的执	法证件,	请你确认	。现依流	去对你单位	立 (劳动	カ用工、	工资分面	己和社
会保	障等方面	<u>)</u> 进行调]查,请如	中实回答,	执法	人员与你	(单位)	有直
接利	害关系的,	,你(单	-位) 可以	人申请执法	人员回	避。		
答:								
问:								
答:								

(询问人、被询问人应当逐页签字确认)

第 页 共 页

(以下是询问笔录尾页)

被询问人阅核后签注"笔录上述内容,记录属实。"

被询问人: 签名或盖章、日期(拒绝签字的,注明拒签事由)

询问人: 签名(两人)、日期

记录人: 签名、日期

现场检查笔录

检查时间:	_年_	月_	日	时_	分至_	Е_	时_	分
检查地点:								
被检查人单位名	称:					法定代表	人: _	
被检查人姓名:			_性别:		_职务(取	只业): _		
身份证号码:			I	_作单	位:			
电话:		_住址:_				邮编:		
检查人姓名: _		行政执	法证号	•				
检查人姓名: _		行政执	法证号	•				
记录人姓名:		行政执	法证号:	:_(记	录人不是	执法人员	员的,	不填)
见证人姓名:		身份	证号码	:				
检查记录:								

(被检查人、检查人应当逐页签字确认)

(以下是笔录尾页)

(被检查	と人 阅え	亥后签	注"笔》	录上述	内容,	记录属	实。")			_
被检查人	:		签名或	盖章、	日期	(拒绝签	这字的,	注明拒	签事由	1)
检查人:	签名	(两人)、日其	朝						
见证人:	签名马	或盖章	、日期							
记录人:	签名、	日期								

劳动保障监察调查检查记录

被调查检查人:		_法定代	表人:		_职务: _		
社会信用代码:	_劳资负	责人:					
注册/登记地址:_				邮乡	扁:		
经营/办公地址:_				邮纟	扁:		
社会保险登记号:							
联系电话及其他联	系方式:						
负责接受调查检查	的主要人	员: _					
姓名:	职务:			_电话:			
姓名:	职务:			电话:			
姓名:	职务:			_电话:			
调查检查时间:	年_	月_	日	时	_分至_	时	分
调查地点:							
调查检查事项:							
调查检查情况记录	.:						

(被检查人、检查人应当逐页签字确认)

(以下是	是记录尾页)
对调查检	全查人员此次调查检查的意见:
被调查检	全查人: 签名或盖章、日期(拒绝签字的,注明拒签事由)
检查劳动	为保障监察员: 签名(两人以上)、行政执法证号、日期
见证人:	签名(两人)、日期
记录人:	签名、日期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调查询问通知书

	人	社监察询	通字〔	〕第	号
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件	: 列》第十五名	条第 (=)	项规定	现向你	〈(单
位)调查				至检查事	
			来我单位	立接受询	问,
来人需持身份证原件和单位	委托书(请	注明委托	权限)产	并提供以	下相
关书面材料:					
1.					
2.					
3.					
4.					
如逾期不按本调查询问3	通知书的要	求报送书	面材料,	隐瞒事	实真
相,出具伪证或者隐匿、销	毁证据的,	将依据《	劳动保障	章监察条	例》
第三十条规定处以 2000 元以	上2万元以	、下的罚款	. 0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地址:		_邮编: _	电i	舌:	
劳动保障监察员签名:	执氵	法证号:_			
	执氵	法证号: _			
	_				
	(人力	7资源和社会			章)
		年	月	日	
本通知书已于年月	Е	_时分	收到。		
签收人或盖章: 耳	识务 :	联系目	电话:		

劳动保障监察先行登记保存证据审批表

	法人! 他组				法定	代表	長人				
 被先行	地	址			电		话				
登记保存	公	民			性		别				
证据人	所在阜	单位			电		话				
	身份证	正号			地		址				
拟先行 登记保存 证据地点				拟先行 登记保存 证据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案由											
先行登记 保存证据 的理由、法 律依据和 内											
承	主办监	E察员	:	协办监	察员:				年	月	日
案件主管 负责人 意 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监察机构 负责人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社 会保障行政 部门负责人				审批人:					年	月	日
备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证据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

	人社监察存通字〔 〕第 号
	: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	「政处罚法》第三十七条第二款规定,我
厅(局)决定对你(单位)的	的下列物品 (见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清
单)予以先行登记保存。自	年月日起以方式,
存放在	。我厅(局)
将于年月日前做	放出处理决定。保存期间当事人或保管人
或其他有关人员不得销毁或者	5转移证据,否则将依据《劳动保障监察
条例》第三十条规定处以200	0元以上2万元以下的罚款。
附: 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	7品清单
劳动保障监察员签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本通知书已于年月_	日时分收到。
签收人或盖章:耳	只务: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先行登记保存证据物品清单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序号	名 称	数量	规格	型号	形 态	备注

被先行	登记保存证据人	(签章):					
接收人	职务:		电话:		 年	月	日
劳动保	障监察员:	执》	去证号				
劳动保	上障监察员:	执注	去证号		 年	月	Ħ
拒绝签	字情况及理由:_		见记	正人:	_		

劳动保障监察先行登记保存证据处理审批表

	法人或 其他组织			法定代表人						
被先行登	地址			电		话				
记保存证	公 民			性		别				
据人	所在单位			电		话				
	身份证号			地		址				
先 行 登记保存 证据地点			先 行 登记保存 证据时间		年	月	日至	年	月	E
案由										
先行登记 保存证据 处理情况										
承办监察 员意见	主办监察员		协办监领	察员:				年	月	日
案件主管 负责人 意 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监察机构 负责人意见			÷ 1 1					年	月	日
			审核人:					十	\1	Н
人力资源社 会保障行政 部门负责人 意 见			审批人:					年	月	EI
会保障行政 部门负责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证据先行登记保存处理通知书

_	人社监察存理通字()第 号
	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处罚法》第三十七条第二款、《关于
实施〈劳动保障监察条例〉若干热	见定》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
决定对我厅(局)年	月日作出的《劳动保障监察证据
先行登记保存通知书》(人	坐监存通字〔 〕第 号)载明的
先行登记保存的证据,作出以下9	处理决定:
劳动保障监察员签名:	执法证号
	执法证号
	()) \hat{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本通知书已于年月	_日时分收到。
签收人或盖章: 职务	:

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审计事项审批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当	公民	电话				工作单(职业				•		
事	-,,,	地址				. , , ,						
人基		身份证	号									
本	法人	名称										
情	或者	地址										
况 其他 组织	其他	法定代	表人((负责人)					职务			
	组织	联系申	包话									
案	由											
实施	劳动											
保障.												
审计。												
及依	て括 				_							
	bl					- 1 11		\ \ \ \ \ \ \ \ \ \ \ \ \ \ \ \ \ \ \				
审	批					承办监		主办监				
事	项					员意见	乜	协办监	祭贝:	年	月	日
										•		<u> </u>
案件.												
负责人	意见			审	核ノ	٨:				年	月	日
监察;	机构											
负责人				白	夶	ı				左	Ħ	П
				甲	核/	∖:				年	月	E
人力资												
社会												
行政:				审	批力	٨:				年	月	日
负责人	息 儿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审计通知书

	人社监察审	通字(〕第 号
	:		
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第十五条第(五) 玛	〔规定,现	我厅(局)
委托	(审计机)	<u>构)</u> 审计例	尔(单位)
	(审计事项),	请你单位	于年
月	下相关书面材料,接	受审计:	
1.			
2.			
3.			
4.			
如逾期不按本审计通知书	要求提供材料接受官	审计,将依	《据《劳动
保障监察条例》第三十条规定	处以 2000 元以上 2	万元以下的	勺罚款。
劳动保障监察机构地址:	邮编:	电话:	
劳动保障监察员签名:			
	执法证号:		
委托审计机构地址:	邮编:	电话:	
委托审计人员: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审计委托书

	人社	监察审委	字(〕第	号
委托人:	(人力资源	和社会1	保障行政	部门全	<u>·称)</u>
法定代表人:		职务:_			
地址:					
受委托人:		(受委拍	E审计机	构全称)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地址:					
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	例》第十五条第	等(五)	项规定,	我厅((局)
委托 (受委托审计机构全称	:)_于年	月	_日对		
	(à	皮审计单	位及审证	十事项	<u>)</u> 实
施审计。并于年月!	日前出具具有法	律效力的	的审计报:	告。	
本委托书仅对本次审计	·有效。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鉴定委托书

		人社	监察鉴委与	字〔 〕第	号
委托人: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章行政部门	全称)
法定代表人:		·	职务:		
地 址:					
受委托人:	(受委托鉴定机构)	全称)_			
法定代表人:_			职务:		
地址:					
根据《劳	动保障监察条例》	第十五条规	1定, 我厅	(局)委托	
	(受委托鉴定	[机构全称]	对		
(被鉴定单位)_的				(鉴定
事项)_进行鉴定	定,请你单位于	年	月日前	提出书面	鉴定结
论。					
本委托书	仅对本次鉴定有效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劳动保障监察委托鉴定审批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当	公	电话			工作单位(职业)						
事	民	地址									
人		身份证	号								
基本	法 人	名称	'								
情	或者其	地址									
况 其 他	法定代表	表人((负责人)								
	组织	联系电	2话				职务				
案	由										
基本案	情及										
委托鉴	定原										
因及位	浓据										
承办监	察员										
意	见	主办监察	察员:		协办监察	员:			年	月	日
案件主	管负										
责人方				审才	亥人:				年	月	日
监察机											
责人方	息儿 ———			审相	亥人:				年	月	E
人力资											
社会化											
行政: 负责人				负责	责人:				年	月	日
<u> </u>	- /W /U										

跨地区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委托协查函

			人社监察路	· 委协函字〔	〕第 号
		:			
根据《》	跨地区劳动保障	重监察案件协查。	办法》,特提出	出以下协查要求	5,请予以协助,并
请于收到本	函后	个工作日内将协	查结果以书面	形式函复我方	0
涉案单位	单位名称:				
基本情况	单位地址:				
2.1 11/70	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协查范围	□调查情况	□证据核实	□送达文书	□督促整改	□其他
涉嫌违法					
事实摘要					
协助调查					
事项及内容					
(可附页)					
具体要求					
	1.				
	2.				
 附件目录	3.				
附行日本	4.				
	5.				
其他说明					
委托机构:	1	联系	人:	电话:	传真:
地址(邮编)):	电子邮	件:		
办案机构:		联 系	人:	电话:	传真:
地址(邮编)):	电子邮	4:		

(委托机构盖章) 年 月 日

跨地区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委托协查函回函

			人社.	监察跨协	回函号	字()第	号	
			_:						
	发出的《跨地D 1于年/				()	社监协	函字	()
	单位名称:								
涉案单位 基本情况	单位地址:								
22.1 117.0	单位联系人及	联系方式							
协查结果									
(可附页)									
-	1.								
	2.								
 附件目录	3.								
	4.								
	5.								
其他说明									
 委托机构:	1	 联系人	•	 电话:		传真:			
地址(邮编)		电子邮件		U 1/4 •		IX 7N•			
办案机构:	•	联系人		电话:	,	传真:			
地址(邮编)).	电子邮件		<u>п</u> и.		N 77.			
	•	- 1 mb li	•						

(受托机构盖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协查函

人社监察协函字〔 〕第 号
:
我于年月日对(案件名称)
一案立案调查。在调查中发现:(证据材料调取的
困难)。
依法履职尽责,现本机关就 (该案涉及的证据及相关情况,按照对方
的法定职责应有对方掌握的事项)事项,请贵机关(单位)协助提供(当
事人)的(需要掌握的证据材料及相关情况)
贵机关(单位)可在年月日回函或由我厅(局)年
月日前往取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劳动保障监察中止案件审批表

案由					
立案时间					
案件处 理情况					
中 止 原 因					
承	主办监察员:	协办监察员:	年	月	日
案件分 管负责		审核人:	年	月	日
监察机 构负责 人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力和保政负审					
意见		审批人:	年	月	日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中止申请书

案件	牛名称							
	姓名			性别		年龄		
当	电话			工作单 (职业				
事人	住址							
	身份证	号						
H	1 善	四倍水	五察案件中止的	均重 分和:	理 出。			
	1 月 分 り 1	八字皿		N 	生 出:			
此致_	(人力资源	原和社	-会保障行政	部门)				
				申	1请人:_			
						年	月	日

劳动保障监察中止案件恢复审批表

案由				
立案时间				
案中时间				
恢 复 因				
承 监察 显	主办监察员: 协办监察员:	年	月	田
案件主 管负意 人	审核人:	年	月	日
监察机 构负责 人意见	审批人:	年	月	日

劳动保障监察延期案件审批表

案由				
立 案 时间				
案件处 理情况				
延 期 原 及依据				
承	主办监察员: 协办监察员:	年	月	日
案件分 管负责 人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监察机 构负责 人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人源会行门人 为和保政负意 员社障部责见	审批人:	年	月	日

劳动保障监察撤销案件审批表

当事人					
案 由					
立 案 时间					
案件处 理情况					
撤 销 原 因 及依据					
承	主办监察员:	协办监察员:	年	月	日
案件分 管负责 人意见		负责人:	年	月	日
监察机 构负责 人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人源会行门, 力和保政负章 资社障部责品		ب ار ادار ر	4	п	н
人意见		审批人: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撤销立案告知书

				_人社监	察撤告字	()第	号
				:				
依据	B <u>(劳动</u>	保障法律	、法规和	7规章),	现决定对	付你投资	₹的	
				案给予	撤销立案	0		
理由	3与依据	如下:						
如不服本	x撤销立	案告知书	,可在比	女到本决	定书之 E	1起六十	·日内向	J <u>(上</u>
一级人力	7资源和	社会保障	行政部[])_或		人民	政府申	1请行
政复议,	或者自	收到本决	定书之日	日起六个	月内向_		人	民法
院提起行	 丁 政诉讼	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移送函

				人社监察	移函等	字〔	〕第	号
		_:						
我厅	(局)于	_年	月	_日对				
						案立案	至调查,	在调
查中发现:	(应当移送的	理由依执	居)					
					,故	 此案	不属于	劳动
保障监察等	事项。							
依照	《劳动保障监》	察条例》	第十	八条的二	款之为	见定,现	见将该案	译及涉
案物品(原	1.移送案件涉	案物品清	单)	移送你单	位处理	里。		
附件:	1. 案件有关	材料	件	页				
	(1)							

(2)

2. 移送案件涉案物品清单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欠薪案件移送函

		_人社监察	察欠利	多函字	(〕第	号
:							
我厅(局)于年	_月_	日对_					
				一案立	立案调	查,	在调
查中发现: (应当移送的事实理	由)				_,故山	2案起	2日本
机关管辖范围。							

依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意见》 (国办发〔2016〕1号)和《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全面治理拖欠农民工工资问题的实施意见》(豫政办〔2016〕121号)的规定,现将该案及涉案物品移送你单位处理,我厅(局)按照规定配合你厅(局)案件督办工作。

附件: 1. 案件有关材料 件 页

- (1)
- (2)
 - 2. 移送案件涉案物品清单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移送案件涉案物品清单

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印章):

序号	名 称	数量	规格	型号	形	态	备	注
要收单位	工(签章):							
			电话:		- -	年	月	E
劳动保障	重监察员:							
		执法证号 年 月 1					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行政指导意见书 (依职权实施)

	人社业		<u> </u>)第	号
上出 上伊进历的	——· 善户去斗归院》	上海斗抓坐山		: (巳)	
为进一步促进你单位证			<i>」</i> ,我万	(何)	111
托行政管理职能,拟采取了	下列方式实施行	 丁政指导 :			
提示 □ 规劝	'□ 辅导	□ 引导			
建议 🗆 其他	方式 ()				
行政指导是一种不具有		律拘束力的	行政行为	为,你((单
位) 可以根据自己的意愿证	选择是否接受,	如果你(阜	单位) 同	意,请	f 与
我单位协力合作,以便行政	汝指导工作顺 和	1开展。			
行政指导内容:					
指导对象意见签名:		签名(盖	章)		
行政指导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行政指导意见书 (依申请实施)

	人社监察指导意字〔 〕第 号
根据你(单位)的申请,	· 经研究,现提出以下指导意见:
指导对象应注意的事项:	
行政指导是一种不具有引	强制性、无法律拘束力的行政行为,你(单
位)有权要求撤回或者变更申	请。你(单位)在实施我厅(局)的行
政指导意见时如遇到问题,请	及时与行政指导人员联系。
指导对象意见签名:	签名(盖章)
本厅(局)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行政指导登记簿

序号	时 间	指导方式、对象及内容	指导结果	行政指导 人 员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行政约谈通知书

	人剂	土监察	约谈字	()第	号
	_:					
我厅(局)认为需要与价	尔(单位)就					
		(约)	炎事由	<u>)</u> 交济	瓦沟通,	请
你(单位)法定代表人(负责	大)于	_年	月	<u> </u>	时,	到
(地点)	_就有关问题	进行回	面谈,女	口不能	按时到	达,
请你(单位)提前联系。						
沟通交流时请派员携带	本人身份证	及单位	亚委托 -	书并提	. 供以丁	- 材
料:						
1.						
2.						
3.						
本厅(局)联系人:		联系	电话:			
本厅(局)地址: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劳动保障监察行政约谈记录

时间:年月	日时	分起	_时	_分山	_	
地点:						
行政约谈人姓名:		_行政执法	证件号:			
行政约谈人姓名:		_行政执法·	证件号:			
记录人姓名:		_行政执法	证件号:			
约谈对象:						
约谈对象委托人:	职务:	·	电i	舌: .		
身份证种类:	₽份证号:_					
参加人:						
约谈事项:						
行政约谈人(签名):			_	年	月	日
记录人(签名):			_	年	月	E
约谈对象及委托人(签名或	者盖章):_			年	月	E
参加人:				年	月	日

劳动保障监察重大行政指导审批表

行政指导 项目名称					
行政指导 项目简介 及可行性 分 析					
承办人 意 见	主办监察员(签名):	协办监察员	(签名) : 年	月	日
承办机构 意 见	审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法制机构 审核意见	审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行政机关 负 责 人 审批意见	审批人(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					

重大行政指导评估报告

年月日,经厅(局)领导批准,评估组对	行
政指导项目进行效果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一、行政指导对象	
	°
—· · · · · · · · · · · · · · · · · · ·	
0	
1. 行政指导工作方案的执行情况与实施成效;	
2. 行政指导项目实施的质量、效果、社会影响;	
3	
五、评估方法	
本次评估主要采用方法进行评估,详见评估工作方	案。
六、评估过程	
年月日至年月日,评估组对i	亥行政

指导项目进行了效果评估。主要评估过程如下:

- 1.前期工作。______年____月____日,厅(局)领导批准对该项目进行行政指导效果评估,随即成立评估组,拟定评估工作方案。
- 2.现场考察。组织评估人员到行政指导承办机构、指导对象单位进 行实地考察、现场收集有关行政指导资料等。
- 3.调查征询。评估人员向指导对象和利害关系人调查了解情况,向有关专家、学者和相关社会团体咨询、征求意见,了解指导对象接受行政指导后的变化。
- 4. 评估效果。在现场考察、调查征询的基础上,按评估工作方案确定的标准要求,对该行政指导项目的效果进行评估,并向局(单位)领导提交报告。

七、评估结论(按优秀、良好、一般、较差四类确定评估结论)

 八 <i>、</i> 特	—————— 持别事项说明		
1			 ;
2			 ;
3			0
附件:	1. 《	项目行政指导评估工	_作方案》;
	2. 指导对象提供	的相关材料复印件;	
	3. 行政指导承办	机构的相关文书复印件;	
	4. 图片、照片等	0	

评估组成员(签名):

劳动保障监察重大行政案件回访表

____人社监察访字()第 号

案卷名	称				
案件主	.办人			案件协办人	
回访人	姓名、证件:	号码			
记录人	姓名、证件	号码			
当	单位名称(姓名)			
事	联系电话				
人	地址				
情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况	联系电话				
	我单位及行	政执法人员在	主执法过程中:		
	1.执法是否	规范、文明();		
	2.是否主动	指导、帮助当	事人纠正违法行	为();	
	3.是否接受	当事人及相关	人员的请客送礼	();	
回	4.是否借执	法之机为本人	或他人谋利 ();	
	5.是否违反	法定程序();		
访	6.是否存在	滥用职权()。		
内	反映的具体	问题:			
容					
	你对本单位	的建议和需要	要本单位帮助解决	上的问题:	
	行政决定的	履行情况和邓	付行政相对人的建	议:	
回访人	(签名):		记录	大人(签名):	
回访对	象 (签名):			年	月日
注意事项	2.请在括号	内明确写出"是	得诬告陷害、打 是"或"否"的意见, (地址、联系人	如果"是",请列	出详情。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限期整改指令书

	人社监察令字〔 〕第 号
	:
经调查,你单位(认定的事实	和证据)
你单位的上述行为违反了 <u>(劳</u>	动保障法律、法规或者规章)
	的规定。
根据 <u>(劳动保障法律、法规或</u>	者规章)
	的规定。
责令你单位: (改正内容和期	限)
	0
请你单位在年月	 日前把整改情况以书面形式报我
厅(局)。如果逾期拒不履行本限	期整改指令的, 我厅(局)将依据
(法律、法规或规章具件	本条款及内容)_给予 罚款
(并依法作出行政处理决定)。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案件调查终结报告 (首页)

案件名	称:_										
调查时	上间:		_年	月	日至		年	_月_	E		
当事	人: _			法定	代表人	(负责	人):			_性别:	
工作单	位:_			职务	或职业	:	;	身份证	E号:		
住址:						邮编	:		_电话	:	
基	本案	情: _									
当	事人	违法的	的事实	和证据	设违反	的法律	聿依掂	居名称	及条	、款、	项具
体内容	- :										
1	•										
3	•										
违	法行	为适户	用的行	政处罚	裁量等	次:_(フ	根据运	违法事	<u>事实、</u>	性质、	,情节
和社会	危害	程度,	参照	《××万	「(局)	行政外	处罚表	 量标	准》	条款生	全文,
确定违	法行	为适	用的行	政处罚	裁量等	一次, 半	各违法	云行为	确定	为轻彻	散、一
般、严	重或	者特别	別严重)							
拟	处罚	(处理	里)的	法律依	据: (适	5月法1	律法規	见或规	1章具	体条款	款及内
容要全	文引	出):									
行	政处	罚(名	处理)	建议:							
1.											
2											

劳动保障监察员签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事先告知书

	人社监察理先告字〔 〕第 号
	:
我厅(局)于年	月日对你单位(案由)
案立案调查。经调查, 你(单	位) (陈述认定的违法事实列举证据。需
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	点、情节、构成要件、危害后果等内容
并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	上述行为违反了 (法律依据名称及条、
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已	构成违法。
根据 <u>(法律依据名称及条</u>	、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本机关拟
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	理 <u>(拟作出行政处理决定的具体内容)</u> :
1.	
2.	
根据《劳动保障监察条例	》第十九条的规定,你单位如对该行政
处理意见有异议, 可在接到本	告知书之日起3日内向我厅(局)提出
陈述和申辩; 逾期未提出陈述	或者申辩, 视为被告知人放弃陈述和申
辩的权利。	
我厅(局)地址:	邮编:邮编:
联 系 人:	电话: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

:
我厅(局)于年月日对你单位(案由)
案立案调查。经调查,你(单位)(陈述违法事实列举证据。需载明违
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构成要件、危害后果等内容并阐述
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上述行为违反了(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
具体内容)的规定,已构成违法。
根据你(单位)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和
相关证据,参照《××厅(局)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权标准》,你(单位)
的违法行为为(轻微、一般、严重或者特别严重)。
根据 <u>(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u> 的规定,本机关拟
对你(单位)作出 <u>(行政处罚的种类及内容)</u> 的行政处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第三十一条、第三十二条的
规定,你(单位)可在收到本告知书之日起3日内提出书面陈述、申
辩意见,或到
视为你(单位) 放弃陈述、申辩权利。
我厅(局)地址:
联 系 人: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社监察罚先告字()第号

行政处理(处罚)事先告知(听证)审批表

	单位名称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当事人	住 址		电话			
基本情况	个人姓名		性别			
	所在单位		电话			
	身份证号码		个人住址			
当事人违法						
的主要事实						
和拟作出						
行政处理						
(处罚)的						
理由、依据						
及内容						
承办						
监察员				F	н	ы
意见	主办监察员:	协办监察员	:	年	月	日
案件分管						
负责人				4	н	
意见		审核人签名:		年	月	E
监察机构						
负责人						
意 见		审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
法制机构						
审核意见				4	н	П
10000		审核人签名:		年	月	E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行政部门						
审批意见		审批人签名:		年	月	E
备注						

陈述申辩笔录

(首页)

陈述(申辩)时间:	年	月	E	时	分至	时	分
陈述(申辩)地点:							
陈述(申辩)人:	辩)人:性别: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	·:		
住址:				邮编	治:		
身份证号码:				电话	f:		
劳动保障监察员:		执法	证号:				
劳动保障监察员:		执法	证号:				
记录人:		执法	证号:				
陈述(申辩)请求:							
事实和理由:							
陈述(申辩)人、记	录人应:	当逐页篇	文字确认	\			

(以下是笔录尾页)

陈述(申辩)人阅核后签注"笔录上述内容,	记录属实。"		
陈述(申辩)人签字:	年	月	<u> </u>
记录人签字:	年	月	E
劳动保障监察员签字:	年	月	日

陈述(申辩)情况审核表

案由					
当事人					
拟处理、 处罚或行政 强制内容					
陈述(申辩) 理由及证据					
调查复核经 过及证据					
承办监察员 意 见	主办监察员:	协办监察员:	年	月	日
案件分管负 责人意见	审才	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监察机构 负责人意见	审才	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法制机构 审核意见	审才	核人签名: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 障行政部门 审批意见	审者	批人签名: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听证告知书

	人社监察听告字()第 号
	_:	
我厅(局)于年月_	日对你单位	(案由)
一案立案调查。		
经调查,你(单位)_(陈述过	违法事实列举证据。需载明	违法行为
发生的时间、地点、情节、构成要	要件、危害后果等内容并阐	述证据所
要证明的内容)。上述行为违反了	了_(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	1、项具体
内容)的规定,已构成违法。		
根据你(单位)违法行为的事	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	害程度和
相关证据,参照《河南省人力资源	原和社会保障部门 (××局)	实施行政
处罚裁量标准》,你(单位)的运	违法行为为 <u>(轻微、一般、</u>	严重或者
特别严重。属于轻微的认定为一般	没、属于一般的认定为一般	、属于严
重的认定为严重,属于特别严重的	7认定为特别严重)。	
根据 <u>(法律依据名称及条、</u> 款	<u>饮、项具体内容)</u> 的规定,	本机关拟
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1.××(适用轻微、一般、严重	直或者特别严重的处罚标准)
2.××(适用轻微、一般、严重	直或者特别严重的处罚标准)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	上罚法》第四十二条第一款	从 规定, 你
(单位) 有权要求举行听证。如何	尔(单位)要求听证,应当	自收到本
告知书之日起三日内向我厅(局)	提出申请。逾期视为放弃。	听证权利。
我厅(局)地址:	邮编:	
联 玄 人。	由话.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行政处罚听证申请书

_身份证号码:	住址:	
电话: _	邮编:	
	定代表人姓名:	
电话:_	邮编:	
身份证号码:		
	电话:	
求):		
:		

听证申请人:(签名或盖章)

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行政处罚听证通知书

人社监察听通字 ()第 号
:
根据你(单位)年月日就(案由)一案
提出的听证要求,本机关决定于年月日时分在(听证
地点)举行公开(不公开)行政处罚听证会。本次听证由(单位、
职务、姓名) 担任听证主持人,担任记录人。请你(单
位)或者委托代理人持本通知准时参加。
如你(单位)认为主持人与本案有直接利害关系的,有权申请回
避。申请主持人回避,可在听证举行前(月日前)向本机关
提出申请并说明理由。因特殊原因需申请延期举行的,应当在年
月日前向本机关提出,由本机关决定是否延期。若无正当理
由不按时参加听证,又不事先说明理由的,视为放弃听证权利,本机
关将终止听证。

参加听证前,请你(单位)按以下要求做好准备:

- 1.当事人亲自参加听证,也可以委托 1-2 名代理人参加听证。委托 代理人参加听证的,应在听证举行前提交由当事人或当事人的法定代 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载明委托的事项、权限和期限。
- 2.参加听证时应携带当事人或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明原件及其复印件和有关证据材料。
- 3. 当事人有证人出席作证的,应通知有关证人出席作证,并事先告知本机关联系人。

行政机关联系人:		
行政机关单位地址:		
		行政机关印章
		年 月 日
本通知书已于	_年月日时	_分收到。
行政处罚听证申请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名或盖章)
联系电话:		

行政处罚听证笔录

案件名称:								
听证时间:	年	月	_E_	时	分至	日	时	分
听证地点:				听证方	式:			
听证申请人:_		法定	代表	人(负:	责人): _		性别:	
工作单位:								
职务或职业:_								
身份证号:								
住址(住所):				由	7编:	电记	舌:	
委托代理人:_		性别:	:	_身份	证号:			
工作单位:				_职务:		电记	舌:	
委托代理人:_		性别:	:	_身份	证号:			
工作单位:				_职务:	:	电记	舌:	
其他参加人:_								
案件承办人:_			工作」	单位及耳	职务:			
案件承办人:_			_工作」	单位及耳	职务:			
听证主持人:_			工作」	单位及耳	职务:			
记录人:			工作」	单位及耳	职务:			
听证记录:								

(听证申请人、记录人应当逐页签字确认)

第 页 共 页

(尾页: 在有关参加人对听证笔录阅核后,应注明"上述听证笔录内容已阅,记录属实。"并签名。)

听证申请人(委托代理人):<u>签名或盖章、日期(拒绝签字的,注明拒签事由)</u>

其他参加人: 签名、日期

听证主持人: 签名、日期

记录人: _____签名、日期

行政处罚听证报告

案	由:	
		_听证地点:
听证主	持人:	_记录人:
办案部	7门:	
	办人:	
	人:	
委托代	理人:	
证	人:	
	·员 :	
案	件基本情况:	

第 页 共 页

办案人员意见:(对案件事实的认定、相关证据、理由以及处理意见)
当事人陈述、申辩理由和要求: (详见听证会笔录,笔录附后)
听证主持部门处理意见:

(听证主持部门)

年 月 日

第 页 共 页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负责人对复杂、重大行政处罚集体讨论记录

案件	名利	尔:							
			年						
			职务:						
参加	人及	及职务:							
	人及	支职务:							
 案件		人汇报	案件情	况: <u>(包</u>	括: 基	本情况	、违法等	事实、证	E据材料、
处罚	依排	居, 处理	意见。)						
听证	主持		听证情	况:					
			见和理						
集体	讨计	·····································	见:						
出席	人员	员签名:							

年 月 日 第 页 共 页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处理(处罚)决定审批表

案由									
	,\	姓 名			性别		年龄		
少去!	公日	住 址						•	
当事人 基 本	民	身份证号			联系	电话			
情况	法其组	名称	·		法定任 (负责				
	他组织	地址			联系	电话			
当主议理定 事要作(的据 陈听人事出处理及 述证	实于罚由为一辩之。 一种政决依 一种及								
当事人內 辩或听证 复核及采	正意见	主办监察员:		协办监察	尽员:		年	月	日
案件分 负责人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监察t 负责人		负责人签名	:				年	月	日
法制机 审核意		负责人签名					年	月	日
人力资 社会保障 部门审排	章行政	负责人签名	7 :				年	月	日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处理(处罚)决定审批表(未提出陈述、申辩意见或听证要求)

案 由											
当		姓	名				性别		â	年龄	
事	公 民	住	址								
人		身份	证号				联系	电话			
基本情	法人或	名	称				法定任 (负责	代表人 長人)			
况	其 他 组 织	地	址				联系	电话			
主要事 议作 建 理 () 理 定的理	、 注字行 引まれ 武主 大学 大学 で に で に で に で に で に で に に で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に										
承办.	监察员 见	主办出			协;	办监察员:			年	月	日
	‡分管 人意见			负	责人签名	, 1			年	月	日
	尽机构 人意见				责人签名				年		日
	列机构 该意见				责人签名				年		日
社会 行政	资源和 ←保障 【部门 比意见				责人签名					月 <u>0:</u> ××: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存根联)

人社监察当罚决字()第 号
你(单位)于年月日时,在(违法地点)_
因_(行为方式)的行为,违反了(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
体内容) 的规定。执法人员当场告知其违法事实、依据和权利, (听取
当事人陈述申辩的情况)。现依据。现依据。现依据
容) , 本机关当场决定对其处以警告和(或)罚款 千 百 拾
元的处罚。缴款方式:(1)当场收缴。(2)要求其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15日内
将罚款交至
当事人签章:身份证件名称、证号:
地址: 邮编: 电话:
执法人员签名: 年 月 日
(加盖行政机关骑缝章)
$N_{\underline{0}}: \times \times \times \times$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
人社监察当罚决字()第 号
小 古 】
当事人: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 职务: 地址: 你(单位)于 年 月 日 (违法地点) 因 (行为方式) 的行为,违反了 (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姓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理决定书

	人社监察	理决字	()	第	号
当事人(公民):	性别:		年龄:_		
所在单位:					
身份证件:	号码:				
当事人(法人和其他组织):_		_地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_职务:			
我厅(局)于年月_	_日对你(单位		(5	案由)	_
案立案调查。经调查, 你(单位) (陈述认定的	为违法事	实列举:	正据。	需
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点	5、情节、构成	要件、	危害后身	果等内	容
并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_	上述行为违反、	了_(法律	依据名	称及条	
款、项具体内容)的规定,已构	/成违法。				
根据(法律依据名称及象	、款、项具体	(内容)	的规矩	定,本	.机
关决定给予你(单位)如下行政	文处理 (行政处	理内容	,履行》	青偿财	产
义务和期限):					
1.					
2.					
		h			,
拒不履行本行政处理决定的				第三	.+
条第一款第(三)项规定处 200	0元以上2万方	记以下的	罚款。		
如不服本处理决定,可在收	到本行政处理的	央定书之	日起六-	十日内	向
(上一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	<u> 政部门)</u> 或	人民	政府申记	青行政	复
议,或者自收到本处理决定书之	日起六个月内	向	人	民法院	起
诉(但不得自行停止执行本决定)。逾期不申请	青行政复	议也不打	是起行	政
诉讼,又不履行本处理决定的,	将依法申请人	民法院强	制执行	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劳动保障监察行政处罚决定书

人社监察罚决字()第号

当事人(公民):	性别:	年龄:
所在单位:		
身份证件:	号码:_	
当事人(法人和其他组织):	地:	址: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	职	务:
我厅(局)于年月	日对你(卓	单位)(案由)
案立案调查。经调查,你(单	位) (陈述认定的	的违法事实列举证据。需
载明违法行为发生的时间、地	2点、情节、构成	戈要件、危害后果等内容
并阐述证据所要证明的内容)。	,上述行为违反	了_(法律依据名称及条、
<u>款、项具体内容)</u> 的规定,已	构成违法。	

根据你(单位)违法行为的事实、性质、情节、社会危害程度和相关证据,参照《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门(××局)实施行政处罚裁量标准》,你(单位)的违法行为为(轻微、一般、严重或者特别严重。属于轻微的认定为轻微、属于一般的认定为一般、属于严重的认定为严重,属于特别严重的认定为特别严重)。

根据<u>(法律依据名称及条、款、项具体内容)</u>的规定,本机关决定对你(单位)作出如下行政处罚:

1、××(适用轻微、一般、严重或者特别严重的处罚标准)

2、××(适用轻微、一般、严重或者特别严重的处罚标准)

	你	. (单	位)	应	Z当	自	接到	本	决员	已书	Ż	日走	已 1	5 E	力	将	罚	款纟	敫 .	全
							铂	見行	(则	长号:	· _)	0	到	期	不:	缴
纳的	1,	每	日接	7 罚	款	数额	页的	3%;	加久		款。										
	如	不	服本	、行	政	处罚	了决	定,	可	在收	文到	行政	女处	罚》	央定	书之	خ E] 起	1六	十	E
内向	1			(_	<u> </u>	一级	<u>人</u>	力资:	源禾	口社	会货	R 障	行政	文部	门)	或					人
民政	府	申	请名		复	议,	或	者自	收	到才	(行	政タ	し罚	决为	定书	之	日走	已六	:个	月	内
向						人目	是法	院走	已诉	(女	口不	服存	対据	« i	生会	保隆	佥夷	声征	- 缴	暂	行
条例] »	作	出的	的行	政	处罚	门决	定,	应	当爿	后申	请彳	亍政	复计	χ,	对彳	亍頙	女复	[议	决	定
不服	的	,	再位	法法	向	人戶	法法	院提	是起	行政	女诉	讼)	,	但	不得	- 自 ?	亍佢	 亨止	-执	行	本
责令	改	正	决定	- 0	逾	期不	「申	请行	 	复议	义也	不提	是起	行耳	亥诉	讼,	5	て 不	、履	行	本
处理	!决	定	的,	将	依:	法申	请	人民	法	完强	制	执行	0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劳动保障监察送达回证

案由						
送达文书名称及文号						
受送达人						
送达地点						
受送达人 (签名或盖章)				年	月	日
代收人 (签名)				年	月	日
代收人与受送达人关系						
送达日期				年	月	日
送达方式						
邮寄日期		年	月	日	时	分
邮寄凭证名称和编号 (如挂号信编号、特快 专递回执等)						
拒收理由						
见证人 (签 名)				年	月	日
送达人 (签 名)				年	月	日
备注						

涉嫌犯罪案件移送审批表

		姓名		性别		年龄			
	公民	电话		工作(职					
NZ		地址							
当事		身份证号							
人	法人	名称							
	或者	地址							
	其他	法定代表	人(负责人)			职务			
	组织	联系电话			L				
案	自								
 涉嫌	罪名								
	违法事 _ _ _ _ _ _ 由								
	、监察 意见	主办监察」	员 :	协办监线	察员:		年	月	日
	-分管 责人 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机构 人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法制意]审核 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社会 行政	· · · · · · · · · · · · · ·		审核人: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涉嫌犯罪案件移送书

	人社监案移字〔)	号
公安厅(局):		
(案件名称)		案,经
查,当事人(违法事实)	的	行为已
涉嫌触犯《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	〔如:第二百六十六条(诈	<u>骗罪)、</u>
第二百七十六条 (拒不支付劳动	报酬罪)等)的规定。根	据 <u>(劳</u>
动保障法律法规) 和国务院《行	政执法机关移送涉嫌犯罪	案件的
规定》,现将有关材料及涉案物品	(见涉嫌犯罪案件涉案物品	清单)
移送你厅(局),请审查决定是否	予以立案侦查,并将审查:	结果书
面告知我厅(局)。		
联系人:	电话:	
附:1. 涉嫌犯	罪案情情况的调查报告	
2. 涉嫌犯罪案件涉案物品	品清单	
3. 其他有关涉嫌犯罪的	材料	
案卷册页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印章	<u> </u>
	年 月 日	
抄送:人民检	· · · · · · · · · · · · · · · · · · ·	
— 94 —		

涉嫌犯罪案件移送书

(回执)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今收到你单位移送的《涉嫌犯罪案件移送书》(人社案
移字 () 号)案件。	
案卷页。	
有关文书和证据:	

(公安机关印章)

涉嫌犯罪案件涉案物品清单

单位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序号	名 称	数量	规格	型 号	形态	备注
,,,,	H 13		7701H		712 75	H /T

接收单位(公安机	」关印章):				
接收人	_ 职务:_	电话:	年	月	日
劳动保障监察员:		_执法证号			
劳动保障监察员:		_执法证号	 年	月	E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劳动保障监察纠正行政处罚(处理)决定通知书

_	人社	监察纠决	通字	()第	号
:						
经审查,发现我机关	年]日/	作出的	劳动保	· 译 隆 监 第	察行
政处罚决定(人社劳监罚	字〔	〕第	号)、	劳动保	· 译 監 第	察行
政处理决定(人社劳监处	字〔)第	号)	有不当	i之处,	根
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	长》第五-	十四条第	二款和	コ《关う	F实施	〈劳
动保障监察条例〉若干规定》等	第三十九	条之规定	定,现	予以纠	证,	并通
知如下:						
请你(单位)按本通知执行	行。原处	罚(处理	里)决	定中其	它内邻	容一
并执行。						

特此通知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印章)

延期(分期)缴纳罚款审批表

案由					
行政处罚					
决定书文号					
当事人		地址			
违法事实					
及处罚内容					
当事人申请					
延期(分期)					
缴纳罚款的					
理由					
	(延期(分期)缴纳罚	款的且休建议)			
承办监察员		ANCHA JA MITAC DEJ			
意见					
	主办监察员:	协办监察员:	年	月	日
案件分管负					
责人意见	负责人:		年	月	日
11/2 11 1/1					
监察机构					
负责人意见	负责人:		年	月	E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行政部门					
负责人意见	审批人:		年	月	日

劳动保障监察催告审批表

当事人					
地址		电话			
法定代表人		职务			
催告事项					
催告原因 及依据					
承办监察 员意见	主办监察员:	协办监察员:	年	月	日
案件分管 负责人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监察机构 负责人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行政部门 负责人意见	审批人:		年	月	日
备注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缴纳社会保险费催告书

	人社监察缴费催字〔 〕 号
:	
经查,你单位未在	(经办机构)规定期限内履行
缴纳(补足)社会保险费义务。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
第五十四条之规定,现责令你自	单位自收到本催告书之日起日内履行
缴费义务,依法缴纳(补足);	社会保险费元(大写);逾期不
缴的,本机关将依法强制执行。	
缴费方式:	
如有异议,可在收到本催-	告书后三日内进行陈述和申辩;逾期不
提出的, 视为放弃陈述和申辩的	的权利。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机关印章)

附样:

划拨欠缴社会保险费申请书

:	: (所属的社会保险	验行政部门)		
经查,	(用人单位)	未按规定足额	页缴纳社会货	民险费,
且未按照《社会	保险费限期补缴通	通知》(编号)补缴社会(保险费。
我局(中心)依	· 法查询了其开户	银行(或其他	金融机构)	存款账
户,现根据《中	2华人民共和国社	会保险法》第	六十三条规	定, 申
请你局(厅)作	F出划拨欠缴社会	保险费决定,	并通知欠费	单位开
户银行(或其他	金融机构)划拨欠	(缴社会保险费	匙 元((大写)。
联系人:_		系电话:		

- 附件: 1. 用人单位欠缴社会保险费情况
 - 2. 责令用人单位限期补缴情况
 - 3. 用人单位存款账户查询情况
 - 4. 接收划拨欠缴社会保险费的账户情况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名称(公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划拨欠缴社会保险费决定书

	人社监察划决字〔 〕 号
:	(用人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_法定代表人:。
经查,你单位未按规定足额	缴纳社会保险费,且未按照《社会保
险费限期补缴通知》(编号	_) 补缴社会保险费。根据《中华人民
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五条	规定,本机关向你单位下达了《缴纳
社会保险费催告书》(编号	_),要求你单位于年月日前
缴纳(补缴)社会保险费	亡(大写),你单位逾期仍未履行缴费
义务。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名	行政强制法》第四十七条第一款和《中
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第六	:十三条规定,决定自你单位如下账户
划拨欠缴社会保险费元(大写)。
①划拨账户	②接收账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你(单位)如不服本决定,	可以自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六十日内
向xx人民政府或者xx厅	(局)申请行政复议,也可以自收到

本决定书之日起六个月内依法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协助划拨欠缴社会保险费通知书

	人社监察划通字〔)	号
:	(银行或者金融机构名称)		
经查,	(用人单位名称)未按规定足额缴	纳社会	保险
费,且未按照《社会位	呆险费限期补缴通知》(编号)	补缴社	会保
险费。根据《人民共》	和国行政强制法》第四十七条第一款	和《中	华人
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第六十三条规定,本机关决定划拨		_(用
人单位名称)欠缴社会	会保险费元(大写),请予	以协助	,并
于年月日	前将划拨情况反馈我们。划拨账户、	接收账	户具
体信息如下:			
①划拨账户	②接收账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银行账号:		
联系人:	;执法证件号码:		0
联系电话:			

附件: 社会保险行政部门划拨欠缴社会保险费决定书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行政强制执行及相关事项内部审批表

			姓	名		性	别	职	业		
公	公民	117	身份	证号				电	话		
			地	址				邮	编		
当事			名	称				'			
人	法人		地	址							
, -	或者 其他		联系	电话				邮	编		
	组织		法定化 (负责	代表人 長人)				职	务		
案 [由										
申请审事	'批 页		中止执	行 □终	纳金	<u>-</u> _1			复抄	人行	
审批内邻 法律依			7	承办人:					年	月	日
案件分 贵	人		,	`					<i>F</i>	H	н
意	儿			审核人:					年	月	<u>E</u>
监察机负责人为			1	审核人:					年	月	日
人力资 和社会 障部门	保										
责人意	见		ĺ	审批人:					年	月	日

行政强制执行现场笔录

行收短制执行种类:		
时间:年月	日时分至	
地点:		
当事人姓名 (名称):	法定代表人(负	责人):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电话:		邮编:
行政执法人员姓名:	执法证件号:_	
行政执法人员姓名:	执法证件号:_	
记录人姓名:	执法证件号:	
见证人:身份	证(或其他有效证件) 号码:
单位或者住址:		系电话:
现场情况记录:	(参加人员情况,行	政执法人员出示证件、
表明身份的记录,实施行3	改强制执行过程和结:	果,当事人的现场表现
情况等)		

(被检查人、检查人应当逐页签字确认)

(以下是笔录尾页)

当事人阅核后签》	主"笔录上述内容,记录属实。"
当事人:	签名或盖章、日期(拒绝签字的,注明拒签由)
行政执法人员:_	签名 (两人)、日期
记录人:	签名、日期
见证人:	签名或盖章并注明其身份、日期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中止强制执行决定书

		_	人社	监察止强	虽执决字	<u> </u>)	第	号
	(当事人)	:							
因_	(中止:	执行的情况	<u> </u>	<u>)</u> , 现依	据《中	华人目	民共和	口国行	「政
强制法》	第三十九	条的规定,	本机关	法决定对_		年	_月_	E	1作
出的		(行政	强制执 行	<u>「决定书</u>	名称、	文号及	及简要	巨内容	<u>()</u>
中止执行	f。中止执	行的情形:	消失后,	本机关:	将依法:	恢复证	亥行政	(决定	こ的
执行。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执 行 协 议

当事人:		(当事人个人姓	<u> </u>	称)
执行机关:		(行政机关或	<u> </u>	称)
因当事人_	(行政决定作出的理由)	_,执行机关于	年月	_日
作出(彳	<u> </u>	要求当事人于	年月	_日
前履行	(履行义务的方式及内容)。	当事人未在规定	期限内履行。	经
催告, 当	事人逾期仍未履行上述义务	,执行机关于	年月	_日
作出(1	行政强制执行决定书名称、	文号及简要内容)	.0	
执行官	前,当事人与执行机关协商	, 经协商一致达品	战如下协议:	
-, <u>}</u>	当事人对(行政决定书名	称及文号)	认定的事实	₹,
确定的义务	务无异议。			
二、万	双方约定:			
当事	人确保按如下期限(分阶段))履行义务: 在	年月	_日
前缴纳罚	款元(或履行	义务);在	年月	_日
前缴纳罚	款元(或履行	义务)。		
当事。	人如在约定期限内(采取	补救措施的内容)	,执行机	l关
将减免加久	处的罚款(或者滞纳金)	元。		
三、	当事人未按上述约定履行义	务时,本协议失	效,执行机关	长将
依法恢复的	强制执行 (或依法申请人民	法院强制执行)。		
四、	本协议自当事人与执行机关	签字盖章后生效。		
小事 1 /	(上次流孔 人/口吃	ケー・ションコー ノビロ マ	エヽ
		力资源和社会保障		1)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恢复强制执行决定书

-	人社监察恢强执决字〔 〕	第号
(当事人):		
本机关于年月_	日对你(单位)作出 <u>(中止执</u> 行	<u> </u>
名称及文号或执行协议的内	容等情况)。现因(恢复执行的理	由,包括
中止执行的情形已消失或未	履行执行协议约定的义务等),本村	乳关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	法》(第三十九条第二款或第四十二	二条第二
款)的规定,决定恢复执行_	年月日作出的	(行
政强制执行决定书名称及文	号)的内容。	
特 此 通 知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终结强制执行决定书

人社监察终强执字	()	第	号

当事	人:			(个人	姓名耳	或单位	名称)					
地	址:												
	因	(\frac{1}{2}	终结:	九行的	情形及	理由》)	_, ;	现依据	音《中	华人国	4 共元	口国
行政	强制	法》	第四	十条的	7规定,	本机	关决	定对		_年	月_	E]作
出的	i			<u>(行政</u>	强制技	行决	定书	名称	、文-	号及管	<u> </u>	<u>容)</u> ,	终
结执	行。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催 告 书

	人社监察催字〔	〕第 号
(当事人):		
因(作出行政决定	的理由),本机关依据	(法律、
法规的名称及条、款、项)的规	定,于年月	_日对你(单
位)作出_(行政决定书的名称及	<u>文号)</u> ,要求你(单位)于	
行义务的期限),(履	行义务的方式及内容),而	「你(单位)
逾期未履行该义务。		
现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	政强制法》第五十四条之	规定催告如
下:		
1. 请于本催告书送达之日起	4十日内履行上述义务,如	对履行该义
务有陈述、申辩意见,请在该期	限内向本机关提出。	
2. 如无正当理由,逾期仍不	履行该义务的, 本机关将	依法申请人
民法院强制执行。		
我厅(局)地址:	邮编:	
联系人:	电话: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局) 强制执行申请书

人社监察强申字〔 〕第 号
人民法院:
因(作出行政处理、行政处罚决定的理由),本行政机关作
出了(行政决定书及文号),已于年月日送达当事人。
当事人在法定期限内不申请行政复议,也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
该行政决定,经我厅(局)于年月日催告,仍不履行义务。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五十三条、第五十四条的规定,
特申请贵院强制执行。
一、当事人基本情况:
1. (当事人是法人或其他组织的,注明: 当事人的名称、地
址、邮编、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姓名、联系电话等)。
2. (当事人是公民的, 注明: 当事人的姓名、性别、身份证
件号码、工作单位或家庭住址、邮编、联系电话等)。
二、申请机关的情况:
(注明:申请机关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
三、申请执行的内容:。
附件: 1. 行政决定书及作出决定的事实、理由和依据;
2. 当事人的意见及行政机关催告情况;
3. 申请强制执行的标的情况;
4.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5(其他依法需要提交的材料)。
我厅(局)联系人:
行政机关负责人签字: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印章) 年 月 日

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审批表

当事人			地址					
法定代表人		职 务 (职业)			电话			
申请根据								
申请事项								
承 办 监察员 意 见	主办监察员:	b	办监察	员:		年	月	日
案件分 管负责 人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监察机构 负责人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法制机构 审核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 行政部门 负责人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备注								

劳动保障监察案件结案报告

案由:	
当事人基本情况:	
立案时间:年月日	
基本案情:	
执行情况::	
案件处理建议::	
案件承办人: (签名)	日期:

劳动保障监察结案审批表

当事人					
法定代表人 (负责人)		职 务 (职 业)			
地址		电话			
案由					
立案日期					
案情摘要					
行 政 处 罚 (处理) 内容					
行政处罚 (处理)执行 情况和行政 复议、行政					
诉讼情况					
案件处理 结 果					
承办监察员 意 见	主办监察员:	承办人签名:	年	月	日
案件分管 负责人意见	审核人:		年	月	日
监察机构 负 责 人 意 见	立 机 1		Æ	FI	Н
	审批人:		年	月	日

劳动保障监察有关事项审批表

当事人						
案由						
立案时间						
审批事项						
简要案情						
提请审批 的理由及 法律依据						
监察员意见						
	主办监察员:		协办监察员:	年	月	日
案件主管 负责人意见	主办监察员:	审核人:	协办监察员:	年	<u>月</u> 月	<u>日</u>
案件主管	主办监察员:	审核人:	协办监察员:	年	月	日
案件主管 负责人意见 监察机构	主办监察员:	审核人:	协办监察员:			

劳动保障监察文书附页

		备	考	表
本卷共	件	页		
卷内有关情况	记说明:			

立卷人:

年 月 日

检查人:

年 月 日

检 查 记 载

	日期		缺损程度及原因	而是	外理社里	松本人	备	 注
年	月	日		火マ	入生却不	型旦八	Ħ	\T